

禮

記

訓

纂

禮記訓纂卷十五

寶應朱彬輯

喪服小記第十五

正義鄭目錄云喪服小記者以其記喪服之小義也此於別錄屬喪服

斬衰括髮以麻為母括髮以麻免而以布

注母服輕至免可以布代麻也

為母又哭而免外傳曰凡言斬衰者以六寸之布廣四寸為衰帖於心前翦而不緝也正義斬衰主人為父之服括

髮者為父未成服之前所服也禮親始死子布深衣去冠猶有笄縱徒跣扱上衽至將小斂去笄縱著素冠視斂斂

訖投冠而括髮括髮者鄭注喪服云括髮以麻者自項以前交於額上卻繞紒如著慘頭焉為母初喪至小斂後括

髮與父禮同至拜賓竟後子往即堂下之位若為父於此時猶括髮而踊襲經帶以至大斂而成服若為母則不復

襲經帶以至成服

齊衰帶惡筭以終喪

注筭所以持身也

婦人質於喪所以自卷持者有除無變正義惡笄者榛木
 為笄也考文引古本足利本惡笄上皆有帶字段氏王裁
 曰按法先釋笄後釋帶是脫帶字不當在惡笄上儀禮喪
 服疏引帶字在惡笄上是各本不同也王氏念孫曰笄在
 首帶在要故注及正義皆先笄而後帶若經文則不然故
 正義述之云要經及笄不須更易則經文之先帶後笄明
 矣喪服及士虞禮疏兩引此文皆作帶惡笄以終喪是孔
 賈所見本同○括古活反為子偽反免音汶齊音吝笄古

反今

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髻其義為男子則免為

婦人則髻

注別男女也正義吉時男子首有吉冠則女首
 有吉笄若親始死男去冠女則去笄若成服為

父男則六升布為冠女則箭篠為笄為母男則七升布為
 冠女則榛木為笄男子免而婦人髻者吉時首飾既異今
 遭齊衰之喪首飾亦別當夔斂之節男子著免婦人著髻
 免者鄭注士喪禮云以布廣一寸自項中而前交於額上

卻繞紒也男子之免有兩時婦人之髮有三別前云斬衰括髮以麻則婦人于時髮亦用麻也有布髮者此云男子免對婦人髮男免既用布則婦人髮不容用麻也有露紒者喪服傳云布總箭筓髮衰三年三年之內男不恒免則婦人不用布髮故知恒露紒也又齊衰輕期髮無麻布然露紒恒居之髮則有筓三髮之殊是皇氏之說今考校以爲止有二髮一是斬衰麻髮二是齊衰布髮皆名露紒喪服女子子爲父箭筓髮衰是斬衰之髮用麻鄭注以爲露紒明齊衰髮用布亦謂之露紒髮也賀瑒云男去冠猶婦人去筓義盡於此故云其義也王氏懋竑曰斬衰麻髮齊衰布髮自是未成服之時儀禮布總箭筓髮衰三年則別有成服之髮但成服之髮亦必有別若以麻布則同於未成服不以麻布則又同於齊衰輕喪以下其制蓋不可考豈以箭筓惡筓爲別而髮制則一乎○髮側巴反

苴杖竹也削杖桐也

正義苴者黯也夫至痛內結必形色外章心如斬斫故貌必蒼苴所以衰

裳經杖俱備苴色也必用竹者以其體圓性貞履四時不改明子爲父禮申痛極故斷而用之無所厭殺也削殺也

必用桐者明其外被削殺服從時除而終身之心當與父同也賈氏喪服傳疏父者子之天竹圓亦象天又外內有節象子為父有外內之痛桐之言同內心同於父外無節象家無二尊屈於父經時而有變削之使方者取母象於地故也○
其七余反

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 注祖父在則其服如父在為母也正義謂適孫無父

而為祖後祖父已卒今又遭祖母喪故云為祖母後也若祖卒時父在已為祖期今父沒祖母亡時已亦為祖母三年也

為父母長子稽顙 注喪尊者及正體不敢不盡禮正義謂重服先稽顙而後拜者也其餘期以下

先拜後稽顙也 大夫弔之雖總必稽顙 注尊大夫不敢以輕待之 婦人為夫與

長子稽顙其餘則否 注恩殺於父母正義以受重他族其思減役於父母也○長丁丈反稽音

啟繼素

黨反

男主必使同姓婦主必使異姓

注謂為無主後者為主也異姓同宗之婦也婦人外

成正義庾氏云喪有男主以接男賓女主以接女賓若父
母之喪適子為男主適婦為女主今或無適子適婦為正
主遣他人攝主若攝男主必使喪家同姓之男若攝婦主
必使喪家異姓之女

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

注不敢以己私廢父所傳重之祭
祀正義母子至親義不可絕父在

子為出母期若父沒則適子一人不復為母服所以然者已嗣烝嘗不敢以私親廢先祖之祀故也

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

注已上親

父下親子三也以父親祖以子親孫五也以祖親高祖以
孫親元孫九也殺謂親益疏者服之則輕正義上殺者服
父三年服祖減殺至期以次減之應曾祖大功高祖小功
而俱齊衰三月者喪服注云重其衰麻尊尊也減其日月

恩殺也不可以大功小功旁親之服加至尊故皆服齊衰
 也下殺者子服父三年父子不宐等衰故服子期若正適
 傳重便得遂情父服子期孫卑理不得祖報故為九月若
 傳重者亦服期為孫大功則曾孫宐五月但曾孫服曾祖
 三月曾祖報亦一時曾祖正尊自加齊衰服曾孫卑故服
 總麻曾孫既總麻元孫理不容異旁殺者世叔之屬是也
 據祖期斷世叔宐九月而世叔是父一體故加至期也從
 世叔據期而殺是以五月族世叔又疎故總麻此發父而
 旁漸至輕也祖期祖之兄弟五月族祖總麻是發祖而旁
 漸殺也又曾祖本應五月曾祖之兄弟故三月又兄弟至
 親相為期同堂兄弟九月從祖兄弟故小功族昆弟又殺
 故三月是發兄弟而旁殺也又父為子期兄弟之子但宐
 九月而亦期者世叔旁尊不得自比父祖之重故報期又
 同堂兄弟之子服從伯叔無加則從伯叔亦報五月族兄
 弟之子總此發子而旁殺也祖為孫大功兄弟之孫服從
 祖五月故從祖報之小功也同堂兄弟之孫總曾祖為曾
 孫三月為兄弟曾孫
 亦三月○殺所戒反

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

注禘大祭也始祖感天神靈而生祭天則

以祖配之自外而立四廟

注高祖以下與始祖而五

庶子王亦如之

注世

子有廢疾不可立而庶子立其祭天立廟亦如世子之立也金氏榜曰漢韋元成等四十四人奏議云禮王者始受

命諸侯始封之君皆為太祖以下五廟而迭毀周之所以七廟者以后稷始封文王武王受命而王三廟不毀與親

廟四而七然則周人祖文武祖之所自出主稷也稷為太祖廟立文世室武世室配之皆世世不毀又下禘其親廟

四所謂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也王子雍傳合祭法之文謂有虞氏之祖出自黃帝以祖顓頊配黃帝而祭故曰以

其祖配之榜謂古者配祭有二自外至者無主不止故祭必有配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是

也妻祔食于夫為配少牢以某妃配某氏是也子孫陳于祖為合食不謂之配自子雍誤釋此記後學競為異說至

謂周人禘嘗以稷配魯禘文王以周公配然祭法言禘嘗不下及稷明堂位言禘周公不上及文王其齟齬難通如

別子為祖

注諸侯之庶子別為後世為始祖也謂之別子者公子不得禰先君正義謂諸侯適子之弟別

與後世為始祖謂此別子子孫為卿大夫立此別子為始祖

繼別為宗

注別子之子為其族人為

宗所謂百世不遷之宗

繼禰者為小宗

注別子庶子之長子為其昆弟為宗也謂之小宗者以其

將遷也正義謂別子之庶子以庶子所生長子繼此庶子與兄弟為小宗

有五世而遷之宗其

繼高祖者也

注謂小宗也小宗有四或繼高祖或繼曾祖或繼祖或繼禰皆至五世則遷正義一身凡

事四宗事親兄弟之適是繼禰小宗也事同堂兄弟之適是繼祖小宗也事再從兄弟之適是繼曾祖小宗也事三

從兄弟之適是繼高祖小宗也於族人俱事四小宗兼大宗為五也

是故祖遷於上宗易於

下尊祖故敬宗敬宗所以尊祖禰也

注宗者祖禰之正體正義四世之時尙事

高祖至高祖之父不為加服是祖遷於上四世之時仍宗
三從族人至五世不復宗四從族人各自隨近為宗是宗
易於下宗是先祖正體所以
尊祖故敬宗也○禰乃禮反

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

注明其尊宗以為木也禰則不祭矣言不祭祖者主謂宗子庶

子俱為適士得立祖禰廟者也凡正體在乎上者謂下正猶為庶也正義正體謂祖之適也下正謂禰之適也雖正為禰適而於祖猶為庶也五宗悉然

庶子不為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

注尊先祖之正體不其統也言不繼祖

禰則長子不必五世譙周五經然否曰此但別庶子而下言不繼祖者謂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為不繼祖合而言之也正義馬季長注喪服云此為五世之適父乃為之斬也庾氏云用恩則禰重用義則祖重故已承二重而為長子斬若不繼祖則不為長子斬也又曰與禰者庾氏云若直云不繼祖恐人謂庶子長子死者之身不繼欲明死禮記川集

者之父不繼祖與禴非據死者之身鄭注喪服云此言爲
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則是父之適子卽得爲長子三
年禮爲後者有四條皆不爲斬有體而不正庶子爲後是
也正而不體適孫爲後是也傳重非正體庶孫爲後是也
正體不傳重適子有廢疾不立是也四者皆
期悉不得斬也唯正體又傳重者乃極服耳

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耐食

注不祭殤者父之庶

也不祭無後者祖之庶也此二者當從祖耐食而已不祭
祖無所食之也共其牲物而宗子主其禮焉祖庶之殤則
自祭之凡所祭殤者唯適子耳無後者謂昆弟諸父也宗
子之諸父無後者爲殤祭之正義殤者未成人而死者也
無後謂成人未婚或已娶無子而死者庶子所生之適子
爲殤而死者不得自祭之以己是父庶不合立父廟殤尙
不祭成人無後不祭可知己是祖庶不合立祖廟故兄弟
無後者不得祭之己若是會祖之庶亦不得祭諸父無後
者己是會祖庶不合立會祖廟庾氏云殤與無後者四時
隨宗子之家而祭也但牲牢不得同於宗子祭享之禮故

曾子問注云凡殤特豚宗子是士唯有祖廟二廟故諸父無後者為殯祭之若宗子為大夫得立曾祖廟者則祭之於曾祖廟不於殯也

庶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注謂宗子庶子俱為下士得立禰廟也雖庶人亦然正義若庶

子是下士宗子是庶人此下士立廟於宗子之家庶子共其牲物宗子主其禮雖庶人有祭義若宗子為下士是宗

子自祭之庶子不得祭也

親親尊尊長長男女之有別人道之大者也注言服之所

親親謂父母也尊尊謂祖及曾祖高祖也長長謂兄及旁親也不言卑幼舉尊長則卑幼可知男女有別者若為父

斬為母齊衰姑姊妹在室期出嫁大功為夫斬為妻期之屬也

從服者所從已則已注謂若為君母之父母昆弟從母也正義按服術有六其一是徒從者徒

空也與彼非親屬空從此而服彼徒中有四一是妾為女
 君之黨二是子從母服於母之君母三是妾子為君母之
 黨四是臣從君而服君之黨一從雖凶猶服如女君雖沒
 妾猶服女君之黨其餘則所從凶則已謂君母死則妾子
 不復服君母之黨及母凶則子不復服母之君母又君凶
 則臣不服君黨親也又有妾攝女君為女君黨各有義故
 也已止也止謂徒從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注謂若自為
 凶則止而不服者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注謂若自為
 義屬者骨血連續以為親也亦有三一一是子從母服母之
 黨二是妻從夫服夫之黨三是夫從妻服妻之黨注特舉
 一閏也 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為女君之子服注妾為女君之
 也注妾得與女君

同而今俱出女君猶為子期妾於義絕無施服注謂俱
 有過而出女君為其子服嫌妾當從服故言不也正義從
 而出謂姪娣也姪娣從女君注謂祭天正義王天
 而入亦從而出○為于偽反子也禮唯天子得郊天

禮不王不禘

注禘謂祭天正義王天

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其為妻也與大夫之適子同

注世子天子諸

侯之適子也不降妻之父母為妻故親之也為妻亦齊衰不杖者君為之主子不得伸也主言與大夫之適子同據服之成文也正義喪服齊衰不杖章稱大夫適子為妻若舉世子為妻嫌大夫降喪服士職卑本無降理大夫是尊降之首恐其為適婦而降故特顯之江氏永曰此經不降妻之父母對公子降妻之父母而言蓋公子厭於父降其妻為大功遂降妻之父母無服若世子之妻為繼體之配異於公子之妻其為妻服齊衰不杖期故妻之父母仍服也

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

注祭以天子諸侯養以子道也尸服士服父本無爵子不敢以己爵加之嫌於卑之正義尸服士服者謂尸服元端若君之先祖為士大夫則服助祭之服故曾子問云尸弁冕而出若為先君士尸則著爵弁若為先君大夫尸則著

元冕是也父為天子諸侯子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

注謂父以

罪誅尸服以士服不成為君也天子之子當封為王者後

以祀其受命之祖云為士則擇其宗之賢者若微子者不

必封其子為王者後及所立為諸侯者祀其先君以禮卒

者尸服天子諸侯之服如遂無所封立則尸也祭也皆如

士不敢僭用尊者衣物正義以其嘗為天子諸侯不

可以庶人之禮待之士是爵之最卑故服其士服

婦當喪而出則除之為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

出則已未練而反則期既練而反則遂之

注當喪當舅姑之喪也出除喪

絕族也正義則三年者女出嫁為父母期若父母喪未小

祥而被夫遣歸值兄弟小祥則隨兄弟服三年之受既以

絕夫族故其情更隆於父母也已止也若父母喪已小祥

而女被遣其期服已除今歸雖在三年則止不更反服也

未練而反則期者父母喪未小祥而夫命已反則還夫家

至小祥而除是依期服也既練而反則遂之者若被遣還

家已隨兄弟服三年之受而夫命反之則猶遂三年乃除隨兄弟故也。○爲于僞反

再期之喪三年也期之喪二年也九月七月之喪三時也

五月之喪二時也三月之喪一時也

注言喪之節應歲時之氣射慈日三年期

歲喪沒閏九月以下數閏也

故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爲除

喪也

注此謂練祭也禮正月存親親匹至今而期期則宜祭期天道一變哀惻之情益衰衰則宜除不相爲也

正義言爲練祭自爲存念其親不爲除喪而設庾氏賀氏並云祭爲存親幽隱難知除喪事顯其理易識恐人疑祭

之爲除喪故三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間不同時而

除喪

注再祭練祥也間不同時者當異月也既禘明月練而祭又明月祥而祭必異月者以葬與練祥本異歲

宜異時也而除喪已祥則除不禘盧注謂逢變三年後乃葬者虞祔後必行小祥大祥祭也正義禱者本爲思念情

深不忍頓除今既三年始
葬哀情已極故不禫也

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朋友虞祔而

已注謂死者之從父昆弟來為喪主有三年者謂妻若子幼少大功為之再祭則小功總麻為之練祭可也通典

劉德議問朋友虞祔謂主幼而為虞祔也若都無主族神

不歆非類當為虞祔否田瓊答曰虞安神也祔以死者祔

於祖也朋友恩舊歡愛固當安之祔之然後義備但後日

不常祭耳正義大功尚為練祥則虞祔亦為之可知皇氏

云死者有三年之親大功主者為之練祥有期親則大功

主者為之至練若但有大功則大功主者至期小功絲麻

至祔若又無期則各依服月數而止故雜記云凡主兄弟

之喪雖疏亦虞之謂無三年及期者也方氏苞曰朋友不

主練祥何也曰子幼妻自可舉非大功同財者可比也夫

無主前後家東西家主之若有子則祭時當以衰抱若曾

子問子

見之禮

士妾有子而為之總無子則已

注士卑妾無男女則不服不別貴賤正義喪服云大

夫為貴妾總是別貴賤也

生不及祖父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已則否

注謂子生於外者也父以

他故居異邦而生已不及見此親存時歸見之今其死於喪服年月已過乃聞之父為之服已則否者不責非時之恩於人所不能也當其時則服稅讀無禮則稅之稅稅喪者喪與服不相當之言正義王肅云計已之生不及此親之存則不稅若此親未亾之前已生則稅之也劉知蔡謨義與王同而以弟為衍字江氏永曰言弟者因昆連及之耳勿泥。稅皇他活反徐他外反

為君之父母妻長子君已除喪而后聞喪則不稅

注臣之恩輕也

謂卿大夫出聘問以他故久雷

降而在總小功者則稅之

注謂正親在齊衰大功者正親

總小功不稅矣曾子問曰小功不稅則是遠兄弟終無服也此句補脫誤在是宜承父稅喪已則否劉智喪服釋疑曰凡屈不得服者皆有心喪之禮小功以下不稅服乃無心喪耳正義曾子所云是正小功耳若本大功以上降而在總小功者則稅之情重故也

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

注謂君出朝覲不時反而不知

喪者近臣闈寺之屬也其餘羣介行人宰史也正義君親服限未除君既服之臣下亦從而服之若限已竟而君稅之此臣不君雖未知喪臣服已
注從服者所從雖在外自從君而稅君雖未知喪臣服已
若服也正義謂君出而臣不隨君之親於本國內喪君未知而在國之臣卽服之也

虞杖不入於室耐杖不升於堂

注哀益衰敬彌多也虞於寢耐於祖廟

爲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爲君母之黨服

注徒從也所從匹則已正義謂

無適立庶為後也妾子於君母之黨悉徒從

若君母卒則不服君母之黨。為于偽反

經殺五分而去一杖大如經注如要經也正義喪服傳云

一以為帶。

經大結反

妾為君之長子與女君同

注不敢以恩輕輕服君之正統盧注與女君喪長子俱三年

除喪者先重者

注謂練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正義凡所重者有除無變所以卒哭不受以輕服

至小祥各

易服者易輕者

注謂大喪既虞卒哭而遭小喪也其易喪服男子易乎帶婦人

易乎首正義謂先遭斬服虞卒哭已變葛經大小如齊衰之麻若又遭齊衰之喪齊衰要首皆牡麻牡麻則重於葛

服宐從重而男不變首女

不變要以其所重故也

無事不辟廟門

注鬼神尚幽闇也廟殯宮正義辟開也廟門殯宮門也

哭皆於其次

注無時哭也。有事則入即位。正義次謂倚廬。唯朝夕哭入門內。即位耳。若晝夜無時之哭。則皆於廬次之中也。辟

婢亦

反

復與書銘自天子達於士。其辭一也。男子稱名。婦人書姓。

與伯仲如不知姓。則書氏。注此謂殷禮也。殷質不重名。復則臣得名。君周之禮。天子崩復

日皇天子復諸侯。葬復日皇某甫。復其餘及書銘。則同。正義天子書銘於大常。諸侯以下。則各書於旌旗也。姓如魯姬齊姜也。氏如孟孫三家之屬。

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注經之大俱七寸五分。寸之一帶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

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注經之大俱五寸。二十五分。寸之十九。帶四寸。百二十五分。寸

之七。麻同。皆兼服之。注皆者皆上二事也。兼服之謂服麻又服葛也。男子則經上服之。葛帶下

服之麻婦人則經下服之麻固自帶其故帶也所謂易服
易輕者也兼服之文主於男子陸農師曰謂若斬衰卒哭
男子變要經以葛若又遭齊衰之喪則以齊衰之麻易葛
帶其首經猶是斬衰之麻女子更首經以葛若又遭齊衰
之喪則以齊衰之麻易葛經其要經猶是斬衰之麻是之
謂兼服何也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也下文放此故曰
兼服之服重者則易輕者也江氏永曰前經易服者易輕
者注疏男女首要皆有麻無葛正如陸氏之說至此經注
則謂服麻又服葛蓋誤解兼服之文耳兼服之者謂男子
以後輕喪之麻帶易前重喪之葛帶女子以後輕喪之麻
經易前重喪之葛經是以麻而兼葛兼之為言包也亦即
間傳輕者包之意非謂服麻又服葛也鄭又誤解間傳重
者特謂男子之經婦人之帶特其葛不變既不變則仍麻
矣乃以葛易之何謂不變乎蓋重者特謂男麻經女麻帶
特留之不易也若如鄭氏說則男子重首婦人重帶反以
後輕喪而易麻為葛不亦悖乎且此經注婦人固自帶其
故帶兼服之文主於男子而間傳注又謂婦人之帶亦特
其葛不變前後不牴牾乎王氏懋竑曰麻同皆兼服之注

疏本作麻葛間傳麻同則兼服之此文恐因間傳而誤

報葬者報虞三月而后卒哭

注報讀為赴疾之赴謂不及期而葬也既葬即虞虞安神

也卒哭之祭待哀殺也
報依注音赴芳付反下同

父母之喪偕先葬者不虞耐待後事其葬服斬衰

注偕俱也謂同

月若同日死也先葬者母也曾子問曰葬先輕而後重又曰反葬奠而後辭於殯遂修葬事其虞也先重而後輕待後事謂如此也其葬服斬衰者父之隆衰宜從重也假令父死在前月而同月葬猶服斬衰不葬不變服也言其葬服斬衰則虞耐各以其服矣及練祥皆然卒事反服重正義虞耐稍飾父喪在殯故未忍為虞耐也後事謂葬父也雖葬母亦服斬衰以父喪未葬不得變服也。偕音皆

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

注祖不厭孫也大夫為庶子大功正義庶子之子不

降其父猶

為三年

大夫不主士之喪

注士之喪雖無主不敢攝大

外別無親其如雜記所謂前後家

東西家又無有則里尹主之乎

為慈母之父母無服

注恩不能及正義父雖命為母子本非骨肉○為于偽反下皆同

夫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大功

注以不貳隆正義夫為本生父母期故其妻降一等

服大功

士祔於大夫則易牲

注不敢以卑牲祭尊也大夫少牢也正義祭殤與無後者不云易牲而此

易牲者前是宗子為祭故殤及無後者依亾人之貴賤禮

供之又下云賤不祔貴而此祔大夫者謂無士可祔則不

得不祔於大夫猶如妾無妾

祖姑易牲而祔於女君可也
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祧

為同居有主後者為異居

注錄恩服深淺也見同財則期同居異財故同居今異居及繼

父有子亦為異居則三月未嘗同居則不服正義異居之

道其理有三一者昔同今異二者今雖共居而財計各別

三者繼父更有子便為異居異居則服齊衰三月而已江

氏永曰按喪服傳云夫死妻釋子幼子無大功之親與之

適人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所適者以其貨財為之築

宮廟歲時使之祀焉妻不敢與焉若是則繼父之道也同

居則服齊衰期異居則服齊衰三月蓋此子若有親者撫

育則不從母適人惟無大功之親是以從母他適賴所適

者撫育之而所適者亦無大功之親是以與之同財而又

為築宮廟使之祭祀則繼父之恩深矣如是者為同居繼

父服齊衰期若此子賴其撫育而彼自有親者享其財或

繼父先未有子而後生子則此子亦不得分其財是為先

同居而後異居其恩淺者服輕為服齊衰三月若初未從

母適人則無恩不服矣傳言無大功之親而此約言之曰

無主後蓋大功之親可知同居異居之別不在已之主後

功以上之親則無後可知同居異居之別不在已之主後

而在所適者之主後故云有主後者為異居舉有主後可該不同財也

哭朋友者於門外之右南面

注變於有親者也門外寢門外正義右西邊也南面嚮南

也嚮南為主以對答弔客

耐葬者不筮宅

注宅葬地也前人葬既筮之

士大夫不得耐於諸侯耐於諸祖父之為士大夫者其妻

耐於諸祖姑妾耐於妾祖姑匹則中一以上而耐耐必以

其昭穆

注士大夫謂公子公孫為士大夫者不得耐於諸侯卑別也既卒哭各就其先君為祖者兄弟之廟

而耐之中猶間也正義士易牲耐於大夫而大夫不得耐於諸侯者諸侯之貴絕宗故大夫士不得輕親也中一以上而耐者祖無妾則又間會祖而耐高祖之妾也下云妾母不世祭於孫否則妾無廟今云耐及高祖者當為壇耐

之耳

諸侯不得耐於天子天子諸侯大夫可以耐於士

注人莫敢卑其

祖也正義卑不可耐於尊祖賤孫貴耐之不嫌也若不耐之則是自尊欲卑於祖也

為母之君母母卒則不服

注母之君母外祖適母徒從也所從亾則已

宗子母在為妻禫

注宗子之妻尊也正義賀場云宗子尚然則其餘適子母在為妻禫可知質循

云出居廬論稱杖者必廬廬者必禫此明尋常之禮若別而言之則杖有不禫禫有不杖者按小記云宗子母在為妻禫則非宗子其餘適庶母在為妻並不得禫也又云父在為妻以杖即位鄭注云庶子為妻則父沒母存有杖可知此杖有不禫者也小記又云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若不杖則喪服應有庶子為母不杖之文今無其文則猶杖可知也前文云三年而后葬者但有練祥而無禫是有杖無禫此二條是杖而不禫質循又云婦人尊微不

奪正服並厭其餘哀如賀此云則母皆厭其適子庶子不得為妻禫也故宗子妻尊母所不厭故特明得禫也

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祖庶母可也

注謂父命之為子母者也即庶

子為後此皆子也傳重而已不先命之與適妻使為母子也緣為慈母後之義父之妾無子者亦可命已庶子為後正義記者見喪服有妾子為慈母後之例觸類言之則妾子亦可為庶母後也謂妾經有子而死餘他妾多子則命他妾之子為無子之妾立後故云為庶母後可也又觸類言之既可為庶母後亦可為祖庶母之後祖庶母亦經有子子死故命已之妾子與父妾為後必知經有子者若無子則不得立後賀瑒云雖有子道服於慈庶母三年而猶為已母不異異於後大宗而降本也

為父母妻長子禫

注目所為禫者也正義下有庶子在父之室為其母不禫則在父室為慈母亦

不禫妻為夫亦

禫但記文不具

慈母與妾母不世祭也

注以其非正春秋傳曰於子祭於孫止正義慈母即所謂承庶母祖

庶母後者也妾母謂庶子自為其母也

丈夫冠而不為殤婦人笄而不為殤

注言成人也婦人許嫁而笄未許嫁與丈

夫同盧注女年十五笄譙周喪服圖男子幼娶必冠女子幼嫁必笄禮之則從成人不為殤春秋僖九年公羊傳婦人許嫁字而笄之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何休注不以殤禮降也

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

注言為後者據承之也殤無為人父之道以本親之服服之陳可大

曰此章舉不為殤者言之則此當立後者乃是已冠之子不可以殤禮處之其族人為後者即為之子以其服服之子為父之服也其女子已笄而死則亦依在室之服服之不降而從殤服也朱氏軾曰殤而為之後或疑其服與凡為後者有間故明其服之如常以所後雖是十九歲以下之殤然當其生時則已冠矣凡男女已冠笄不為殤故可

爲之後而以其服
服之注疏解未當

久而不葬者唯主喪者不除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

已

注其餘謂旁親也以麻終月數不葬者喪不變也石渠禮論曰或問蕭太傅久而不葬唯主喪者不除今則或

十年葬主喪者除否答曰所謂主喪者獨謂子耳雖過期不葬于義不可以除以麻終月數者以其未葬除無文節

故不變其服爲稍輕也已除喪服未葬者皆反服庶人爲

國君亦如之盧注子孫皆不除以喪主爲正耳其餘旁親

者以麻各終其月數除通典陳氏問劉世明曰注云謂旁

親不指言衆子當除也劉答云父得卑其庶子而降之庶

子不得降其父也然則未葬而除自謂旁親得以麻終者

耳正義久而不葬則三年服身皆不得祥除也其餘謂期

以下至總也主人既未葬故諸親不得變葛仍猶服麻各

至服竟而除也除喪則已者謂月足而除不待主人葬除

也至葬則反服之也庾云謂昔主要記按服問曰君所主

夫人妻太子適婦故謂此在不除之例定更思詳以尊主

卑不得同以卑主尊無緣以卑之未葬而使尊者長服衰
經也是知主喪不除唯於承重之身為其祖曾若子之為
父臣之為君妻之為夫不除也盧植云下
子孫皆不除蕭望之云獨謂子庾言為是

箭筭終喪三年 注亦於喪所以自卷持者有除無變正義
前云惡筭以終喪是女子為母也此云箭

筭終喪三年謂女
子在室為父也

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 注雖尊卑異於
恩有可同也

練筮日筮尸視濯皆要經杖繩屨有司告具而后去杖筮

日筮尸有司告事畢而后杖拜送賓 注臨事去杖敬也濯
謂澆祭器也正義為

喪至小祥男子除首經唯有要經猶有杖屨是末服又變
為繩麻將欲小祥豫筮其日而占於尸及視濯器則豫著
小祥之服以臨此三事也所
以然者祭欲吉故豫服也 大祥吉服而筮尸 注凡變除
者必服其

吉服以卽祭事不以凶臨吉也問傳曰大祥素縗麻衣正義吉服朝服也大祥之日縞冠朝服今將欲祥亦豫服大祥之服以臨筮日及筮尸視濯今唯云尸不言日及濯從小祥可知也大祥則并去經杖繩屨故不云杖經屨○濯大角

反
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注妾子父在厭也正義此謂不命之士父子同宮者

也若異宮則禫

庶子不以杖卽位注下適子也位朝夕哭位也正義謂適階哭位庶子至中門外庶俱有父母之喪也適子得執杖進阼

而去之以下於適子也父不主庶子之喪則孫以杖卽位

可也注祖不厭孫孫得伸也正義父皆厭子故舅主適婦喪而適子不杖大夫不服賤妾妾子亦厭而降服其

母也至於祖雖尊貴並不厭孫庾云雜記上為長子杖則其子不以杖卽位鄭注辟尊者按祖不厭孫以祖為父主

故辟尊不敢俱以杖卽位耳猶如庶子之子亦非厭也父不為庶子主故其子以杖卽位可也

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卽位可也注舅不主妾之喪子得伸也正義舅主適婦則適子

不得杖舅不主庶婦故庶子為妻可以杖謂父主妻喪故

主適婦明主適婦由於主妻故也父既不主妾喪故不主

庶婦所以庶子得杖由於父不主妾故也若妻次子既非

正嗣故亦同妾子之限也或問者曰但云以杖自足何須

言卽位言卽位如似適婦之喪長子亦得有杖祇不得卽

位耳答曰庶子為父母厭下於適子雖有杖不得持卽位

今嫌為妻亦得杖而不卽位故明之也

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注君為之主弔臣恩為已也子不敢當主中庭

北面哭不拜正義按土喪禮君弔主人出迎于門外見馬

首入門右北面君升主人中庭拜稽顙彼為主故中庭拜

今鄰國君弔君為之主則主人北面哭不拜曾子問季桓

子之喪衛君來弔君為主康子立於門右北面拜稽顙故

譏其喪 有二主 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所弔雖已葬主人必免主人

未喪服則君亦不錫衰 注必免者尊人君為之變也未喪服未成服也既殯成服射慈喪服

國王弔三公及三孤弁經錫衰弔六卿弁經錫衰弔大夫弁經疑衰弔士弁經總衰弔畿內諸侯弁經總衰正義

凡五服自大功以上為重重服為免之節自始死至葬卒哭後乃不復免也小功以下為輕輕服為免之節自始死

至殯殯後不復免今人君來弔雖非服免時必免尊重人君也此云主人必免謂大功以上也

養有疾者不喪服遂以主其喪 注不喪服求生主吉惡其凶也遂以主其喪謂養者

有親也死則當為之主其為主之服如素無喪服 非養者入主人之喪則不易已

之喪服 注入猶來也謂養者無親於死者不得為主其有親來為主者素有喪服而來為主與素無服者異

素無服素有服為今死者當服則皆三日成也正義若本有服重而新死者輕則為一成服而反前服也若新死重

則仍服死者新服也身本吉而來
為主則計今親而依限服之也
養尊者必易服養卑者

否注尊謂父兄卑謂子弟之屬朱氏軾曰所謂已喪期大功以下既葬卒哭斬衰既練而後故得為旁親養若未

練未葬則使人養而已不親養已所服之喪或疾者之所

不服或疾者有服而已除故釋服若所養亦有喪則養者

不必不喪服即所養者別有喪服養者亦不必不喪服所

養者死而為之服其服或輕於已本有之服或同於本有

之服或重於本有之服重則服其服同而已服已變而受

亦服其服若同而已服未變或輕於已服則於後死者初

成服及當事拜客服其服不當事拜客仍服已服故曰遂

以主其喪主謂拜賓為主也不易已服者初人為主也初

入者本無服則素服有服則不易服至新死者三日成服

則釋本有之服而服其服成服後已服重者亦惟當事拜

賓服其服不拜賓仍服已重服若本有之服輕於新服或
已變殺則服後死之新服惟當已喪變除時服已喪之服
○養羊
尚反

妾無妾祖姑者易牲而耐於女君可也

注女君適祖姑也易牲而耐則凡妾

下女君一等正義前文云匹則中一以上今又無高祖妾祖姑則當易妾之牲用女君之牲耐於女君可也

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耐則舅主之

注婦謂凡適婦庶婦也虞

卒哭祭婦非舅事也耐於祖廟尊者宜主焉正義婦之所耐者則舅之母也

士不攝大夫士攝大夫唯宗子

注士之喪雖無主不敢攝大夫以為主宗子尊可以

攝之陸農師曰若應大夫主喪雖無大夫士不得攝吳幼清曰此言大夫死無主後其親屬有為士者不可攝而主

喪唯宗子可以士而攝主大夫喪

主人未除喪有兄弟自他國至則主人不免而為主

注親質不

也 崇敬

陳器之道多陳之而省納之可也省陳之而盡納之可也

注多陳之謂賓客之就器也以多為榮省陳之謂主人之

明器也以節為禮正義贈遺明器雖復多陳不可盡納入

殯以納有常數主人所作明器依禮有限

省陳既少盡納於壙可也○省所領反

奔兄弟之喪先之墓而后之家為位而哭所知之喪則哭

於宮而后之墓

注兄弟先之墓骨肉之親不由主人也宮故殯宮也

父不為衆子次於外注於庶子略自若居寢正義次謂中門外次也長子則次於外為喪次也

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注謂卿大夫以下也與尊者為親不敢以輕服服之言諸侯者明雖

在異國猶來為三年也正義以其曾在本國作卿大夫今

來他國未仕故得為舊君服斬熊氏以為凡與諸侯有五

屬之親者皆服斬也以諸侯體尊不可以本親輕服服之也

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本詘而反以報之

注報猶台也下殤小功本齊衰

之親其經帶澡率治麻為之帶不絕其本屈而上至要中合而糾之明親重也几殤散帶垂正義賀瑒云下殤小功男子經牡麻而帶澡婦人帶牡而經澡故小功殤章云牡麻經故知前言男子之帶後言婦人之經也○澡本又作藻音早詘邱勿反

婦耐於祖姑祖姑有三人則耐於親者

注謂舅之母死而又有繼母二人也

親者謂舅所生朱子曰程氏祭儀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或奉祀之人是再娶所生即以前所生配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是也若再娶者無子或耐祭別位亦可也若奉祀者是再娶之子乃許用所生配而正妻無子遂不得配祭可乎唐會要中有論凡是適母無先後皆當並耐合祭與古諸侯之禮不同又曰夫婦之義如乾大坤至自有差等方其生存夫得有妻有妾而妻之所天不容有二況於死而配耐又非生存之比只合從唐人所議為允

其妻為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為大夫而祔於其妻則不

易牲妻卒而后夫為大夫而祔於其妻則以大夫牲注妻為大

夫夫為大夫時卒不易牲以士牲也陸農師曰祔於其妻

即是祔於其祖蓋妻未有不祔於祖姑者鄭氏謂始來仕

無廟者誤矣應子和曰經據妻之生死同夫榮辱立文注

以祔於其妻則為始仕而未有廟亦未必然正使新徙它

國而為大夫亦必有廟既不立祖廟豈敢為妻立廟乎江

氏永曰祔於其妻謂夫為其妻行祔祭之禮也疏謂其夫

不為大夫而死誤矣金氏榜曰喪之祔祭也使鬼有所歸

故雖朋友主喪亦必為之虞祔不繫於有廟無廟此經承

上婦祔於祖姑言之祔於其妻即此祔於祖姑是也變

言其妻者緣上其妻為大夫而卒立文皆對夫之辭

注適子正體於

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

上當祭

祀也

婦人不為主而杖者姑在為夫杖

注姑不厭婦正義舅主適婦喪則厭適子使不

杖今姑在主子喪恐亦厭婦

母為長子削杖

注嫌服男子當杖竹也母

明今姑雖為主不厭婦也

為長子服不可以重於子為己也

女子子在室為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

子一人杖

注女子子在室亦童子也無男昆弟使同姓為攝主不杖則子一人杖謂長女也許嫁及二十

而笄笄為成人成人正杖也

總小功虞卒哭則免

注棺槨已藏嫌恩輕可以不免也言則免者則既殯先啟之閒雖有事不

免既葬而不報虞則雖主人皆冠及虞則皆免

注有故不得疾虞雖

主人皆冠不可久無飾也皆免自主人至總麻朱氏軾曰葬日虞不忍一日離也葬已踰期矣而又後虞是失禮之中又失禮也此記所云或葬後有為兄弟既除喪已及其故而不及虞或先葬母虞待父也

葬也反服其服報虞卒哭則免如不報虞則除之注小功以下

遠葬者比反哭者皆冠及郊而後免反哭注墓在四郊之外正義郊野之

外不可無飾故葬訖著冠至郊而后去冠著免反哭於廟○報者赴下同比必利反

君弔雖不當免時也主人必免不散麻雖異國之君免也

親者皆免注不散麻自若絞垂為人君變貶於大斂之前既啟之後也親者大功以上也異國之君免或

為弔

除殤之喪者其祭也必元注殤無變文不緝元冠元端黃裳而祭不朝服未純吉也於成

人為釋禫之服正義殤無虞卒哭及練之變服若成人喪服初除著朝服禫祭始從元端今除殤之喪即從禫服是

文不繁緝也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注成成人也縞冠未純吉祭服也既祥祭

乃素縞

麻衣

奔父之喪括髮於堂上袒降踊襲經于東方奔母之喪不

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襲免於東方經即位成踊出門哭止

三日而五哭三袒

注凡奔喪謂道遠已殯乃來也為母不括髮以至成服一而已貶於父也即位

以下於父母同也

三日五哭者始至訖夕反位哭乃出就

次一哭也與明日又明日之朝夕而五哭三袒者始至袒

與明日又明日之朝而三也正義不并纚者奔喪異於初

死也初死在家之時哭踊無節今聞喪已久奔喪禮殺故

三日五哭異

於在家也

適婦不為舅後者則姑為之小功

注謂夫有廢疾他故若死而無子不受重者小

功庶婦之服也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將不傳重

於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衆子庶婦也

禮記

卷十五

五

禮記訓纂卷十五終

禮記訓纂卷十六

寶應朱彬輯

大傳第十六

正義鄭目錄云名曰大傳者以其記祖宗人親之大義此於別錄屬通論

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

注凡大祭曰禘

自由也大祭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說文禘禘祭也

周禮曰五歲一禘錢氏大昕曰董仲舒有言天者祖之所

自出也韋元成等奏議引祭義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

其祖配之而立四廟言始受命而王祭天以其祖配而不

為立廟親盡也三禮義宗云夏正郊天者王者各祭所出

帝于南郊即大傳所謂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

之也金氏棖曰鄭君釋天神地示人鬼三大祭為禘引祭

法周人禘饗而郊稷謂此祭天園丘以鬯配之又言人鬼

則主后稷既於闕丘之禘宗廟之禘區別不疑其釋喪服

小記及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又以禘

為郊稷與大司樂宗廟之中禮人鬼之文遠異榜謂古者配祭有二自外至者無主不止故祭必有配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也妻祔食於夫為配少牢以某妃配某氏是也逸禮禘於太廟禮毀廟之祖升合食而立二尸又曰獻昭尸如穆尸之禮又曰毀廟之主昭共一牢穆共一牢視詞稱孝子孝孫此禘祭之見於逸經者天子立廟得及其始祖之所自出禘祭禮盛事殷故名大祭春秋傳曰魯有禘樂明堂位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明其禮樂與時祭殊禘祫俱及遷廟之主諸侯則有祫無禘故記曰禮不王不禘天祭有禘名以別於郊宗廟之祭有禘名以別於祫禘郊禘諸侯及其太祖注太祖受祫因其散見之文可考如此

大夫上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祫及其高祖注大事寇戎之事也省善也善

於其君謂免於大難也干猶空也空祫謂無廟祫祭之於壇墀說文祫大合祭先祖親疏遠近也周禮曰三歲一祫正義師說云大夫有始祖鬼其百世若有善於君得祫則亦祫於太祖廟中徧祫太祖以下也吳幼清曰大事大功

也省察也如詩序所謂有功而見知也祿合也謂雖無廟而得於有廟者台祭也大夫蓋祿於曾祖廟而上及高祖上士則祿於祖廟而上及曾祖高祖中士下士則祿於禰廟而上及祖與曾祖高祖也大夫亦有有太祖廟者無曾祖廟當祿於太祖之廟而祭曾祖祖禰凡四世若太祖在高祖前者或祿於太祖廟而并及高曾祖禰凡五世也○王如字又于况反禱徒細反省息靖反

牧之野

牧說文作毋朝歌七十里周書武王與紂戰于毋野

武王之大事也既事而

退柴於上帝祈於社設奠於牧室

注柴祈奠告天地及先祖也牧室牧野之室也

先祖者行主也

遂率天下諸侯執豆籩遂奔走

注遂疾也疾奔走言勸事也周頌曰

遂奔走

追王大王亶父王季歷文王昌不以卑臨尊也

注

在廟用諸侯之號臨天子也正義此大王王季追王者王述所由興故追王也○遂息後反王于况反亶丁但反

上治祖禰尊尊也下治子孫親親也旁治昆弟合族以食

序以昭繆別之以禮義人道竭矣

注治猶正也繆讀為穆聲之誤也竭盡也正義

上主尊敬故云尊尊下主恩愛故云親親合族以食者合會族人以食之禮又序次族人以昭穆之事所謂旁治昆弟也劉氏台拱曰別之以禮義亦旁治昆弟事王氏引之曰義讀為禮儀三百之儀說文義已之威儀也小雅楚茨禮儀卒度韓詩儀作義周官肆師治其禮儀故書儀為義鄭司農云義讀為儀古者書儀但為義今時所謂義為禮是古禮儀字本作義也○繆音木

聖人南面而聽天下所且先者五民不與焉一日治親二

日報功三日舉賢四日使能五日存愛

注且先言未邊餘事功功臣也存察

也察有仁愛者正義治親即鄉者三事既已正親又報於有功勞者使為諸侯之屬是也雖以報於有功若歲宐有

賢德之士舉而用之能謂有道藝既無功德又非賢能而有道藝亦祿之使各當其職也吳幼清曰存愛謂仁民上言民不與此言存愛蓋存愛民之心爾先有五者一得於天有不忍人之心而後有不忍人之政也

下民無不足無不贍者小爾雅廣言贍足也謂周足也五者一物紕繆民

莫得其死注物猶事也紕繆猶錯也五事得則民足一事失則民不得其死明政之難聖人南

面而治天下必自人道始矣注人道謂此五事劉氏台拱曰人道指下文親親尊尊長

長男女有別○贍本又作贍食豔反紕匹繆反徐孚夷反繆音謬本或作謬

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別衣服

此其所得與民變革者也注權稱也度丈尺也量斗斛也文章禮法也服色車馬也徽號

旌旗之名也器械禮樂之器及兵甲也衣服吉凶之制也徽或作稊盧注徽章也號所以書之於綬若夏則書其號

為夏也正義權謂稱鍾考校也正謂年始朔謂月初周子
殷丑夏寅是改正也周夜半殷雞鳴夏平旦是易朔也服
色各隨所尚赤白黑也殊別也周大赤殷大白夏大麾各
有別也器謂揭豆房俎禮樂之器也械謂戎路革路兵甲
之屬別衣服者周吉服九章虞以十
二章殷凶不厭賤周貴則降卑也 其不可得變革者則

有矣親親也尊尊也長長也男女有別此其不可得與民

變革者也

注四者人道之常○微諱韋反長長並丁丈反

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

注合

合之宗子之家序昭穆也異姓謂來嫁者也主於母與婦
之名耳際會昏禮交接之會也著明也母婦之名不明則
人倫亂也正義夫若為父行則主母名夫若子行則主婦
名治正也際會所以主此母婦之名若母婦之名著則男
女尊卑異等各有分別不相
淫亂○際音祭著知慮反

其夫屬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

道也注言母婦無昭穆於此統於夫耳母焉則尊之婦焉則卑之明非已倫以厚別也謂弟之妻

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注言不可也謂之婦與嫂者以其在己之列以名遠之耳昆弟

之妻夫之昆弟不相為服不成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其親也男女無親則遠於相見

慎乎注人治所以正人陳可大曰父之兄弟為伯叔父則其妻謂之伯叔母兄弟之子為從子則其妻謂之

婦此於昭穆為宐弟之妻不可謂婦猶見之妻不可謂之

母以素昭穆也舊說弟妻可婦嫂不可母失其指矣江氏

永曰按喪服傳亦有此文彼釋夫之昆弟何以無服意謂

弟妻不可謂婦猶嫂不可謂母是以不為制服以遠之而

今人皆謂弟妻為婦則當為制婦之服同於子婦豈兄妻

亦可為制母之服而同於伯叔母乎是皆不可也舊說謂

弟妻為婦者卑遠之使下同於子妻則本無婦名假其子

妻同推而遠之與本文意不協傳意似謂兄之妻尊之而

為嫂弟之妻但當謂弟之妻不可謂之婦猶兄弟之子但當謂兄之子弟之子不可謂之姪也譏時人稱弟婦亂名實之失也

○屬音燭

四世而總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

注四世其高祖五世高祖昆弟六世以外親盡無屬名正義四世謂上至高祖下至己兄弟為親兄弟期從兄弟大功再從兄弟小功三從兄弟總麻其承高祖為四世五世謂其承高祖之父者而言服袒免而無正服滅殺同姓也六世謂其承高祖之祖者也不服袒免同姓而已故云親屬竭矣其庶姓別於上而戚單

於下昏姻可以通乎注問之也元孫之子姓別於高祖五世而無服姓世所由生正義戚親也

單盡也四從兄弟各自為宗高祖以外人轉廣遠分姓衆多故曰庶姓繫之以姓而弗別綴

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而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注周之禮所建

者長也姓正姓也始祖爲正姓高祖爲庶姓繫之弗別謂
若今宗室屬籍也周禮小史掌定繫世辨昭穆正義繫之
以姓而弗別者周法雖庶姓別於上而有世繫連繫之以
本姓而不分別若姬氏姜氏大宗百世不改也綴之以食
而弗殊者連綴族人以飲食之禮而不殊異也始祖爲正
姓者若炎帝姓姜黃帝姓姬周姓姬本於黃帝齊姓姜本
於炎帝宋姓子本於契也高祖爲庶姓者若魯之三桓慶
父叔牙季友之後及鄭之七穆子游子國之後爲游氏國
氏之等○免音問殺色界反單音丹
繫音計又戶計反綴丁衛反食音嗣

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長

幼六曰從服注術猶道也親親父母爲首尊尊君爲首名

世母叔母之屬也出入女子子嫁者及在室
者長幼成人及殤也從服若夫爲妻之父母妻爲夫之黨
服正義名若伯叔母及子婦并弟婦兄嫂之屬出入者女
子子在室爲入適人爲出及出繼爲人
後者也從服有六略舉夫妻相爲言之

從服有六有屬從

注子為母之黨正義屬為其支黨鄭舉一條耳妻從夫夫從

妻並有徒從

注臣為君之黨正義徒空也與彼無親空服是也彼之支黨鄭亦略舉一條妻為夫之君妾為

女君之黨庶子為君母之

有從有服而無服

注公子為其

親子為母之君母並是也

有從

不得服從是妻有服而公子無服嫂叔無服亦是也

義鄭引服問其妻為本生父母期而公子為君所厭

無服而有服

注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正義鄭亦引服問公子彼君厭為己外親無服而妻猶服

之娣媵有從重而輕

注夫為妻之父母正義鄭引服問妻亦是也自為其父母期為重夫從妻服之三

月為輕舅之有從輕而重

注公子之妻為其皇姑正義鄭引服問公子為君所厭自為其

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于祖名曰輕自義率祖順而下之

至于禰名曰重一輕一重其義然也

注自猶用也率循也
用恩則父母重而祖

輕用義則祖重而父母輕恩重者為之三年義重者為之
齊衰然如是也正義若仁則父母重而祖輕若義則祖重
而父母輕一輕一重人情道理宜合如是故云
其義然也江氏永曰自當訓由。上時掌反

君有合族之道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位也

注君恩可以
下施而族人

皆臣也不得以父兄弟之親自戚於君位謂齒列也所
以尊君別嫌也正義合族者言設族食燕飲有合會族人
之道族人不得以其
戚屬上親君位也

庶子不祭明其宗也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也

注明

猶尊也一統焉族人上不戚君下
又辟宗乃後能相序。為于偽反

別子為祖

注別子謂公子若始來在此國者後世以為祖
也正義別子謂諸侯之庶子也諸侯之適子繼

世為君以下悉不得禰先君故云別子並為其後世之始
祖故云為祖或是異姓始來在此國者亦謂之別子以其
別於在本國不來者繼別為宗注別子之世適也族人尊之謂之大
繼別子為大宗也族人絕族者五注父之世外皆為之齊衰三月母妻亦然繼禰者為小宗注父之
弟尊之謂之小宗

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

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

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義也注遷

易也繼別子別子之世適也繼高祖者亦小宗也先言繼
禰者據別子子弟之子也以高祖與禰皆有繼者則曾祖
亦有也則小宗四與大宗凡五薛綜述鄭氏禮五宗圖曰
天子之子稱王子王子封諸侯若魯衛是也諸侯之子稱

公子公子遷自仕食采於其國爲卿大夫若魯公子季友
者是也則子孫自立此公子之廟謂之別子爲祖則嫡嫡
相承作大宗百代不絕大宗之庶子則皆爲小宗小宗有
四五代而遷己身庶也宗禰宗己父庶也宗祖宗己祖庶
也宗曾祖宗己曾祖庶也宗高祖宗己高祖庶也則遷而
唯宗大宗耳正義此總結大宗小宗以大宗是遠祖之正
體小宗是高祖之正體尊崇其祖故敬宗子敬宗子者尊
崇先祖之義也小宗四一是繼禰與親兄弟爲宗二是繼
祖與同堂兄弟爲宗三是繼曾祖與再從兄弟爲宗四是
繼高祖與三從兄弟爲宗是小宗四并繼別子之大宗凡
五宗也朱子曰之所自出
四字疑衍注中亦無其文

有小宗而無大宗者有大宗而無小宗者有無宗亦莫之

宗者公子是也

注公子有此三事也公子謂先君之子今君昆弟正義有小宗而無大宗者謂君無

適昆弟遺庶兄弟一人爲宗禮如小宗有大宗而無小宗者君有適昆弟使之爲宗更不得立庶昆弟爲宗有無宗

亦莫之宗者公子唯一無他公子可為宗是有無宗亦無他公子來宗於己是亦莫之宗也公子是也者言公子有此事也

公子有宗道公子之公為其士大夫之庶者宗其士大夫

之適者公子之宗道也 注公子不得宗君君命適昆弟為之宗使之宗之是公子之宗道也

所宗者適則如大宗死為之齊衰九月其母則小君也為其妻齊衰三月無適而宗庶則如小宗死為之大功九月其母妻無服公子唯已而已則無所宗亦莫之宗曹述初集解明宗義曰其士大夫之嫡者此為諸侯別子之後也或母弟之子孫或庶弟之子孫位為大夫者各祖別子為始祖祖各宗其嫡為大宗嫌庶子小宗之後猶不得為嫡故通稱嫡以明後代皆應同正也正義公君也謂公子之君是適兄弟為君者庶者君之庶兄弟為士大夫所謂公子者也宗其士大夫之適者謂立公子適者士大夫之身與庶公子為宗此適者即君之同母弟適夫人所生之子言

此適公子為庶公子宗是公子宗道

絕族無移服

注族昆弟之子不相為服

親者屬也

注有親者服各以其屬親疏正義絕族者

謂三從兄弟同高祖者族兄弟總麻族兄弟之子及四從兄弟為族屬既絕故無移服在旁而及曰移言不延移及之劉氏台拱曰喪服傳曰出妻之子為母則為外祖父母無服傳曰絕族無移服親者屬蓋喪服傳引古傳文而釋其義以為為出母言之也鄭於此處卻不用此為釋○移本或作施同以歧反

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於祖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于禰

是故人道親親也

注言先有恩

親親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

故收族收族故宗廟嚴宗廟嚴故重社稷重社稷故愛百

姓愛百姓故刑罰中刑罰中故庶民安庶民安故財用足

財用足故百志成百志成故禮俗刑禮俗刑然後樂注收族序

以昭穆也嚴猶尊也百志人詩云不顯不承無斁於人斯

之志意所欲也刑猶成也注

此之謂也注數厭也言文王之德不顯乎不承成先人之業乎言其顯且承之人樂之無厭也正義宗是

祖之正允故敬宗敬宗子故收族人喪服傳云大宗收族

者也親族不散昭穆有倫宗廟之所以尊嚴也始於家邦

終於四海先嚴宗廟後乃社稷保重也百姓百官也百官

當職更相匡輔則無淫刑濫罰刑罰所以皆得中也上無

淫刑濫罰故庶民安手足有所措各安其業故財用足百

姓足君孰與不足故百志成是謂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

知榮辱天下既足百志又成則禮節風俗於是而成所以

太平告功成長為民庶所樂而不厭也○中音仲數音亦

禮記訓纂卷十六終

禮記訓纂卷十七

寶應朱彬輯

少儀第十七

正義鄭目錄云名曰少儀者以其記相見及薦羞之少成儀少猶小也此於別錄屬

制度

聞始見君子者辭曰某固願聞名於將命者不得階主

注君

子卿大夫若有異德者固如故也將猶奉也即君子之門而云願以名聞於奉命者謙遠之也重則云固奉命傳辭出入階上進者言賓之辭不得指斥主人正義辭客之辭也某客名也將命謂傳辭出入通客主之言語者也客實願見君子而云願聞名於傳命者不敢敵者曰某固願見必見於君子但願將命者聞之而已

注敵當也願見願罕見曰聞名亟見曰朝夕注罕希也希見於將命者謙也

者猶為尊主之辭如於君子亟數也於君子則曰某願朝夕聞名於將命者於敵者則曰某願朝夕見於將命者

誓曰聞名

注誓無目也以無目辭不稱見。見賢通反亟去冀反

適有喪者曰比

注適之也曰某願比於將命者比猶比方俱給事正義謂比方其年力以給喪事若

五十從反哭四十待盈坎皆是陳可大

童子曰聽事

注曰某願

聽事於將命者童子未適公卿之喪則曰聽役於司徒

注喪

成人不敢當相見之禮憂戚無賓主之禮皆為執事來也正義檀弓云孟獻子喪司徒旅歸四布隱義云公卿亦有司徒官以掌喪事也

君將適他臣如致金玉貨貝於君則曰致馬賚於有司敵

者曰贈從者

注適他行朝會也賚猶用也贈送也正義君體尊備物不有乏少故臣不敢言將物與君

有司謂主與君物者

臣致襪於君則曰致廢衣於賈人敵者曰襪

注言

廢衣不必其以斂也賈人知物善惡也周禮玉府掌凡王之獻金玉兵器文織良貨賄之物受而藏之有賈入人說文襚衣死人也正義襚以衣送死之稱臣衣送君不得曰襚又不敢云與君故云致賈人也○從才用反襚音遂賈音嫁徐音佑

親者兄弟不以襚進注不執將命也以即陳而已正義案士喪禮大功以上同財之親襚不將

命即陳於房中小功以下及同姓等皆將命

臣為君喪納貨貝於君則曰納甸於有司注甸謂田野之物正義臣皆受

君地明地物本由君出也衣是送君故與賈人貨貝但供喪用故付有司也○甸大見反

賵馬入廟門注以其主於死者賵馬與其幣大白兵車不入廟門

注以其主於生人也兵車革路也雖為死者來陳之於外賵伐田獵之服非盛者也周禮革路建大白以即戎正義

以馬送死曰贈以馬助生人營喪曰賻馬幣謂以財貨賻助主人喪用兵車本田戰之具故不可入廟門此謂諸侯有喪鄰國之君有以大白兵車而賻之者或家國自有也。賻芳仲反賻音附

賻者既致命坐委之擯者舉之主人無親受也

注喪者非尸柩之事

則不親也舉之舉以東正義坐猶跪也吉時若人饋物主人皆自拜受有喪主於哀戚凡四方使者以物賻已悉不得拜受故使擯者受舉之而已雜記云舍者入升堂致命坐委於殯東南宰夫升自西階坐取璧降自西階以東

受立授立不坐

注由便正義坐亦跪也

性之直者則有之矣

注有之有跪者

也謂受授於尊者而尊者短則跪不故以長臨之劉氏台拱曰性之言生也直當也謂生而短小跪而後相當則有跪者也

始入而辭曰辭矣即席曰可矣

注可猶止也謂擯者為賓主之節也始入則告之辭

至就席則排闥脫屣於戶內者一人而已矣注雖眾敵猶有所尊者

有尊長在則否

注在在內也後來之眾皆說屣於戶外江氏永曰尊長在室則少者脫屣於戶外也

禮曰戶外有二屣是也尊長在堂則少者脫屣於階下之側曲禮曰侍坐於長者屣不上於堂是也。排闥皆反闥

胡獵反又音合說吐活反本又作脫長丁丈反

問品味曰子亟食於某乎問道藝曰子習於某乎子善於

某乎

注不斥謙也道三德三行也藝大藝正義人品味者備饌也亟數也方性夫曰人之情品味有偏嗜道藝

有異尚品味不可斥之以好惡而昭其癖故曰子亟食於某乎道藝不可斥之以能否而累其短故曰子習於某乎

子善於某乎王氏引之曰謹按地官鄉大夫以攷其德行察其道藝德行與道藝分言則道非德行之謂也且三行

之孝友本於天性不學而能亦何須問其習否乎今按道者術也道藝即術藝天官官正會其什伍而教之道藝鄭

司農曰道謂先王所以教道民者故又謂之道也鄉大夫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與賢者能者注曰賢有德行者能有道藝者有道藝者謂之能則道為技術可知矣。某音母

不疑在躬不度民械不願於大家不嘗重器

注躬身也不知服行所不知

使身疑也不計度民家之器物使已亦有大謂富之廣也嘗思也重猶寶也朱子曰嘗猶計度也下無嘗衣服成器國語云費相其質漢書云為無嘗省皆此義江氏永曰四句各一事下三句皆以在人者言之在躬亦謂他人之躬疑者擬議之意謂不擬議人在躬之善否如子貢方人之類械者器之總名大傳曰異器械是也不度民械不度人家器用之多少也朱氏軾曰嘗猶度度其器之貴賤輕重也。度大洛反械戶戒反嘗子斯反

汜埽曰埽埽席前曰拚拚席不以鬣執箕膺搗

注鬣謂帚也帚恒埽

地不絜清也膺親也搗舌也持箕將去糞者以舌白鄉正義汜廣也謂外內俱埽拚是除穢埽是滌蕩膺人之胸前

搗箕之舌也。○汜芳劔反。婦悉報

反。拊弗。遲反。膚於陵反。搗徐音業

不貳問

注當正已之心以問吉凶於著龜不得於正凶則卜筮其權也

問卜筮曰義與志

與義則可問志則否

注大卜問來卜筮者也義正事也志私意也

尊長於已踰等不敢問其年

注踰等父兄黨也問年則已恭孫之心不全

燕見

不將命

注自不用賓主之正來則若子弟然正義謂卑幼私燕而見不使損者傳命

遇於道見

則面

注可以隱則隱不敢煩動也

不請所之

注尊長所之或卑褻

喪俟事不植弔

注亦不敢故煩動也事朝夕哭時正義謂不非時而獨弔也

待坐弗使不執琴瑟不畫

地手無容不嬰也

注端慤所以為敬也尊長或使彈琴瑟則為之可正義不畫地者虛云不敢無

故畫地也手無容者虛云不弄手也嬰扇也雖熱亦不敢搖扇也

寢則坐而將命

注命有所傳辭

也坐者不敢席之正義寢臥也坐跪也。

也坐者不敢席之正義寢臥也坐跪也。

侍射則約矢注不敢與之拾取也正義矢箭也凡射必計

身而倚箭於楅注先設楅在中庭楅兩頭為龍頭中央共一

更進各得四箭而升堂插三於要而手執一隻若卑者侍

射則不敢更拾進取但一侍投則擁矢注不敢釋於地也

時并取四矢故云約矢也注投壺也投壺坐

正義擁抱也矢謂投壺箭也若柘若棘為之投壺禮亦賓

主各四矢從委於身前坐一一取之若卑者侍投則不敢

釋置於地但手并抱投之也注取以投卑者不敢委於地

義云尊者委四矢於地一一取以投卑者不敢委於地注

執之勝則洗而以請客亦如之注洗爵請行觴不敢直飲

也亦洗而請之朱子曰此皆是卑者與尊者為構若已勝而

司射命酌則不使他弟子酌酒以罰尊者必自洗爵而請

行觴若構勝則不敢煩他弟子亦不角不擢馬注角謂觥

酌而飲已必自洗爵而請自飲也注角謂觥

尊長與客如獻酬之爵擡去也謂徹也已徹馬嫌勝故事
之正義凡投壺每一勝輒立一馬至三馬而成勝但類勝
三馬難得若一朋得二馬一朋得一馬於是二馬之朋徹
取一馬者足以爲三馬以成勝也今若卑者朋得二馬亦
不敢徹尊者馬足成已勝也。
射食夜反勝詩證反擡直角反

執君之乘車則坐僕者右帶劍負良綏申之面地諸幣以

散綏升執轡然後步

注執執轡謂守之也君不在中坐示不行也面前也幣覆苓也良綏君綏

也負之由左肩入右腋下申之於前覆苓上也步行也
正義凡御則立今守空車則坐僕卽御者也帶劍之法在
左以右手抽之便也今御人在中君在左若左帶劍則妨
於君故右帶也君由後升僕者在車背君面嚮前取君綏
由左腋下加左肩上繞背入右腋下申綏之末於面前拖
猶擡也亦引也綏申於面前而擡末於車前幣上也散綏
副綏也僕登車旣不得執君綏故執副綏
而升也。乘繩證反地徒可反幣徐音覓

請見不請退

注去止不敢自由

朝廷曰退

注近君為進正義論是子退朝冉子退朝並是

對進為

燕游曰歸

注禮喪主於家也正義若

師役曰罷

注

之言罷勞也春秋傳師還曰罷朱子曰易曰或鼓或罷與史記將軍罷休就舍之罷亦同。罷音皮

侍坐於君子君子欠伸運笏澤劍首還履問日之蚤莫雖

請退可也

注以此皆解倦之狀伸頓伸也還澤謂玩弄也金器弄之易以汗澤正義還轉也尊者脫履於

戶內是履恒在側故得自還轉之也。笏音忽還音旋

事君者量而后入不入而后量凡乞假於人為入從事者

亦然然故上無怨而下遠罪也

注量量其事意合成否正義亦然者非直事君如此

凡乞貸假借於人求請事人之屬亦須先商量事意成否下不忤上故上無怨上不責下故下遠罪

不窺密

注嫌伺人之私也密陰曲處也

不旁狎

注妄相服習終或爭訟正義旁猶妄也王氏引之曰

書傳無訓旁為妄者旁疑讀為謗古字假借人與已不相習則無由知其過失相狎者其善惡已所素知易生謗訕但既謂之狎則與已親近謗加于親近之人非所以全恩也窺密誘狎道舊故皆發人之惡故並言之

舊故

注言知識之過失損友也朱子曰舊事既非今日所急且或揚人宿過以取憎惡如陳勝賓客言勝故情

為勝所殺之類王氏引之曰舊故與故舊不同舊故舊事也廣雅故事也

不戲色

注暫變傾顏色為非常則

人不長失敬也正義人當恒自矜持尊其瞻視。窺苦規反

為人臣下者有諫而無訕有亾而無疾

注亾去也疾惡也正義君若有惡臣

當諫之不得嚮人道說謗毀君若有過三諫不從乃出境而去不得憎惡君也

頌而無調諫而無

驕

注頌謂將順其美也驕謂言行謀從恃知而慢也正義調謂以惡為美橫求見容朱氏載曰驕矜也凡敢言者

意氣慷慨多失於驕矜汲
長孺寇萊公亦時有此病
怠則張而相之廢則埽而更之

謂之社稷之役注怠情也相助也廢政教壞亂無可因也

更創立新政也事君如此可謂為社稷之臣也王氏念孫

曰正義為謂助為也為讀如夫子為衛君乎之為牧誓以

役西土馬融曰役為也大雅鳧鷖箋云為猶助也廣雅役

助也役為也此言為人臣若此則可為社稷之助也。訕

所諫反調
敕檢反

毋拔來毋報往注報讀如赴疾之赴拔赴皆疾也人來往

少儀毋趁往引注報讀如赴疾之赴拔赴皆疾也人來往

廣雅趁行也注報讀如赴疾之赴拔赴皆疾也人來往

自伸釋文枉邪曲也注報讀如赴疾之赴拔赴皆疾也人來往

正義循猶追述也注報讀如赴疾之赴拔赴皆疾也人來往

豫欲測量之也。拔蒲末反注報讀如赴疾之赴拔赴皆疾也人來往

報音赴循音旬枉紆往反

士依於德游於藝

注德三德也一日至德二曰敏德三曰孝德藝六藝也一日五禮二曰六樂三

曰五射四曰五御五曰六書六曰九數

工依於法游於說

注法謂規矩尺寸之數也說謂鴻殺

之意所宜也考工記曰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侈弇之所由興有說說或為申○說如字

毋訾衣服成器

注訾思也成猶善也思此則疾貧也江氏永曰訾亦度也人之衣服成器不可度其所直

毋身質言語

注質成也聞疑則傳疑若成之或有所誤也釋詁身我也陳可大曰曲禮疑事

毋質與此質字義同○訾子斯反

言語之美穆穆皇皇朝廷之美濟濟翔翔祭祀之美齊齊

皇皇車馬之美匪匪翼翼和之美肅肅雍雍

注匪讀如

齊齊皇皇讀如歸往之往美皆當為儀字之誤也周禮教國子六儀一曰祭祀之容三曰賓客之容三曰朝廷之容

四曰喪紀之容五曰軍旅之容六曰車馬之容正義曲禮云天子穆穆諸侯皇皇皆美大之狀濟濟翔翔謂厚重寬舒之貌駢駢翼翼皆是車馬之形狀詩云駟牡駢駢又云駟牡翼翼皆馬之形容嚴正肅肅是敬貌雍雍是和貌○美音儀出注濟子

禮反匪讀為駢

問國君之子長幼長則曰能從社稷之事矣幼則曰能御

未能御問大夫之子長幼長則曰能從樂人之事矣幼則

曰能正於樂人未能正於樂人注御謂御事正樂政也周禮大司樂以樂德教國子

中和祇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成大韶大夏大濩大武正義御治也

謂尋常細小事也問士之子長幼長則曰能耕矣幼則曰能負薪

未能負薪注士祿薄子以農事為業○長丁丈反樂音岳

執玉執龜筮不趨堂上不趨城上不趨注於重器於近尊於迫狹無容也步

張足武車不式介者不拜注兵車不以容禮下人也

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為尸坐則不手拜肅拜為喪主

則不手拜注肅拜拜低頭也手拜手至地也婦人以肅拜為正凶事乃手拜耳為尸為祖姑之尸也士虞

禮曰男男尸女女尸為喪主不手拜者為夫與長子當稽顙也其餘亦手拜而已雖或為唯或曰喪為主則不手拜

肅拜也正義肅拜是婦人之常而昏禮婦拜扱地以其新來為婦盡禮於舅姑故也左傳穆嬴頓首於宣子之門者

有求於宣子非禮之正也為尸坐者謂虞祭若平常葛經

吉祭則共以男子一人為尸故祭統云設同凡是也而麻帶注謂既虞卒哭也帶所以自結束也婦人質少變

有除無變

終始是麻

取俎進俎不坐

注以其有足亦柄尺之類正義取俎謂就俎上取肉進俎謂進肉於俎俎既有足立

而進取便故不坐劉氏台拱曰按弟子職云柄尺不跪是進豆法也鄭注取以釋此與下文取祭反之不坐義不同

取俎徹俎也

進俎設俎也

執虛如執盈入虛如有人

注重慎

凡祭於室中堂上無跣燕則有之

注祭不跣者主敬也燕則有跣為歡也天子請

侯祭有坐尸於堂之禮祭所尊在室燕所尊在堂將燕降說屨乃升堂○跣悉典反

未嘗不食新

注嘗謂薦新物於寢廟

僕於君子君子升下則授綬始乘則式君子下行然後還

立

注還車而立以俟其去正義僕人之禮若君子將升則僕先升君子下行則僕後下待君子去後乃敢自安

乘貳車則式佐車則否

注貳車佐車皆副車也朝祀之副曰貳戎獵之副曰佐魯莊公敗于

乾時公喪戎路傳乘而歸正義朝祀尚敬乘副車者式戎獵尚武乘副車者不式若戎獵自相對則戎車之副曰倅

田車之副曰佐故周禮戎僕馭倅車貳車者諸侯七乘上

大夫五乘下大夫三乘

注此蓋殷制也周禮貳車公九乘侯伯七乘子男五乘卿大夫各如

其命之數○還音旋乘上丈專反下繩證反

有貳車者之乘馬服車不齒

注尊有齒者之物廣敬也服車所乘車也車有新舊王氏

引之曰曲禮曰齒路馬有誅僖二年公羊傳吾馬之齒亦已長矣馬有二歲曰駒三歲曰騊八歲曰齒之分故可計

其年齒若車衣服有新舊曷嘗有年齒之可計乎服車二字當在下文乘馬之下弗賈之上

觀君子之

衣服服劔乘馬弗賈

注平尊者之物非敬也○賈音嫁

其以乘壺酒束脩一犬賜人若獻人則陳酒執脩以將命

亦曰乘壺酒束脩一犬注陳重者執輕者便也乘壺四壺也酒謂清也精也不言陳犬或無

脩者牽犬以致命也於卑者曰賜於尊者曰獻正義陳列也犬馬不上於堂牽之當在下耳其以鼎肉

則執以將命注鼎肉謂牲體已解可升於鼎其禽加於一雙則執一雙以

將命委其餘注加猶多也犬則執縹守犬田犬則授擯者既受

乃問犬名牛則執紉說文紉牛系也鄭司農周禮封人注曰紉者牛鼻繩所以牽牛者陸元朗

曰紉本又作紉馬則執鞫廣雅鞫謂之縲王氏念孫曰縲紉鞫皆引也縲之言曳紉之言

引鞫之言拘也皆右之注縲紉鞫皆所以繫制之者守犬田犬問名畜養者當呼之名謂若

韓盧朱鵠之屬右之者執之宜由便也正義犬有三種一曰守犬守禦宅舍者也二曰田犬田獵所用也三曰食犬

充君庖厨庶羞用也守犬田犬有名食犬無名皆右之者
謂守犬田犬畜養馴善無可防禦若充食之犬則左手牽
之右手防禦故曲禮云 臣則左之 注異於衆物臣謂囚俘
效犬者左牽之是也 正義左之謂以左手操

其右 袂也 車則說綏執以將命甲若有以前之則執以將命無

以前之則袒囊奉冑 注甲鎧也冑兜鍪也袒其衣出兜鍪

以致命正義曲禮 器則執蓋 注謂有表裏正義陳底 弓則
日獻甲者執冑 執蓋以將命蓋輕便也 弓則

以左手屈繩執拊 注繩弓衣也左手屈衣并於拊執之而
弓中央曰附附撫也人所撫持也考工記 劍則啟櫝蓋襲

方其峻而高其柎柎按附柎並與拊同 劍則啟櫝蓋襲

之加夫襍與劍焉 注櫝謂劍面也襲卻合之夫襍劍衣也
加劍於衣上夫或為煩皆發聲正義啟

開也蓋劍面之蓋也襲謂卻合也開爾而以蓋 笏書脩苞
卻合於函下又加劍衣函中而以劍置衣上也 笏書脩苞

禮記卷之二十一 禮記卷之二十一

苴弓茵席枕几頰杖

王氏引之曰頰字當在杖下正義謂經枕外別言頰則所見本頰在下可

知彬按頰正義本作頰諸本或作頰

琴瑟艾有刃者積筴籥其執之皆尙左

手

注苞苴謂編束萑葦以裹魚肉也茵著蓐也頰警枕也筴著也籥如笛三孔皆十六物也左手執上上陽也右手執下下陰也王氏引之曰策著也籥占兆之書所載也

故并言之說文籥籥也策之言葉也與簡牒之牒同義策

與籥一 聲之轉 刀卻刃授頰削授拊

注辟用時頰籥也拊謂把正義言授人以刃仰其刃以刀

籥授之削謂曲刀言以削授人則以把授之

凡有刺刃者以授人則辟刃

注辟刃不

以正鄉人也。縹息列反紉丈引反勒丁歷反說吐活反

籥音羔奉芳勇反籥音獨拊芳武反積音獨夫音扶禱如遙反頰京領反授頰役頂反

乘兵車出先刃入後刃

注不以刃鄉國也

軍尙左卒尙右

注左陽也陽主

生將軍有廟勝之策左將軍爲上貴不敗續右陰也陰主殺卒之行伍以右爲上示有死志

賓客主恭祭祀主敬喪事主哀會同主詡注恭在貌也而敬又在心詡謂

敏而有勇。詡况矩反。

軍旅思險隱情以虞注險阻出奇覆護之處也隱意也思也虞度也當思念己情之所能以度

彼之將然否釋詰隱微也陳可大曰軍行舍止經由之處必思爲險阻之防又當隱密己情以虞度彼之情計也

燕侍食於君子則先飯而後已注所以勸也正義先君子之飯若嘗食然食罷而後

已若勸食然毋放飯毋流歎小飯而亟之注亟疾也備噦噎若見問也正義疾速而

咽小飯備噦噎也速咽之備見問也數噍毋爲口容注口容弄口客自徹辭焉則

止注主人辭其徹。歡昌悅反亟紀力反數色角反噍字又作嚼子笑反

客爵居左其飲居右

注客爵謂主人所酬賓之爵也以優賓耳賓不舉奠于薦東正義鄉飲酒

禮主人酬賓之爵客受奠解于薦東是客爵居左也旅酬之時一人舉解于賓賓奠解于薦西至旅酬賓取薦西之

解以酬主人是

介爵酢爵饌爵皆居右

注三爵皆飲爵也介賓之輔也酢所

其飲居右也以酢主人也古文禮侯作遵遵謂鄉人爲卿大夫來觀禮者酢或爲作饌或爲馴正義此三人既不被優故爵並居

右示爲飲之按鄉飲酒介爵及主人受酢之爵并饌爵皆不明奠置之所故記者於此明之。饌音遵

羞濡魚者進尾

注辨之由後饌肉易離也乾魚進首辨之由前理易析也

冬右腴

注氣在下

腴腹下也

夏右鰭

注氣在上鰭脊也

祭臠

注臠大臠謂剖魚腹也臠讀如卑正義此皆謂尋常燕食

所進魚體非祭祀及饗食正禮也若祭祀魚在於俎皆縮載故少牢魚用鮓而俎縮載其主人正饗亦然公食大夫禮魚七縮俎是也正祭魚橫者以魚與牲體共俎故特橫之殊於

牲體也。濡音儒。腴以朱反。陸本作馨音祁。應舊火吳反。依注音準。况甫反。

凡齊執之以右居之於左

注齊謂食羹醬飲有齊和者也居於左手之上右手執而正之

由便也正義凡齊者謂以鹽梅齊和之法。齊才細反。

贊幣自左詔辭自右

注自由也謂為君授幣為君出命也立者尊右正義詔辭謂為君傳辭也

酌尸之僕如君之僕

注當其為尸則尊正義為為尸御車之人將欲祭較酌酒與尸之僕如似

酌酒與君之僕也

其在車則左執轡右受爵祭左右軌范乃飲

注周

禮大御祭兩軹祭軌乃飲軌與軹於車同謂鞮頭也軌與范聲同謂軹前也正義左執轡右受爵者尸僕受酒法也僕既所主尸車尸位在左僕立在左君僕亦然軌謂轂末范謂式前僕受爵將飲則祭之所以祭者謂其神助己不使傾危故也乃飲者祭徧乃自飲也。軌媿美反范音犯

凡羞有俎者則於俎內祭

注俎於人為橫不得祭於間也正義若羞在豆則祭於豆間若

羞在俎則於俎內祭不得

君子不食圉腴注周禮罔作黍謂犬豕之屬食

米穀者也正義

腴猪犬腸也 小子走而不趨舉爵則坐祭立飲

注小子弟子也

卑不得與賓介俱備禮容也正義弟子

凡洗必盥

注先盥乃洗爵

但給役使故左驅走不得趨翔為容也

先自絜也盥 牛羊之肺離而不提心

注提猶絕也到離之不絕中央少者使易

絕以凡羞有涪者不以齊

注齊和也正義庾云涪汁也若羞有汁則有鹽梅齊和若食者

更調和之則嫌薄主人味故不以齊也

為君子擇蔥薺則絕其本末

注為有藜乾

羞首者進喙祭耳

注耳出見也正義羞亦膳羞也首頭也喙口也若膳羞有牲頭者則進口以嚙

尊者尊者先取

尊者以酌者之左為上尊尊壺者面其鼻

牲耳祭之也

注尊者設尊者也酌者鄉尊其左則上尊也鼻在面中言鄉人也說文侑鄉也江氏永曰尊盛醴則特之無上下尊盛酒必有偶如有元酒則元酒尊爲上或兩尊皆酒亦必以一尊爲上設尊之人皆以酌有之左爲上尊如燕禮設尊於東楹西南北列之以南爲上酌者在尊東西面元酒在酌者之左也鄉飲酒禮設尊於房戶間則元酒在西酌者北面是亦在酌者之左也其餘設尊皆然以鄉飲設尊推之燕禮設尊之人亦當是向尊之面立於尊東孔疏謂設尊者在尊西嚮東以右爲上設者之右爲酌者之左於經無據又但引燕禮而不及他說亦未備也壺有鼻以鼻爲面如燕禮東楹西之尊鼻向東鄉飲酒禮房戶間之尊鼻向南若燕禮尊士旅食於門西則鼻向北方氏謂而其鼻示專惠非也專惠唯燕禮堂上尊面向君爲然飲酒者若房戶間之尊與賓主夾之而向南則非專惠矣

禮者醮者有折俎不坐

注折俎尊微之乃坐也已沐飲曰醮酌始冠曰醮正義折俎謂折骨

於俎也若有折俎爲尊禮醮小事爲卑故不得坐也江氏永曰飲酒者謂凡燕飲也沐而飲冠而醮禮盛則有折俎

劉氏合拱曰飲酒也禮也醴也凡三事未步爵不嘗羞注步行也正義此謂無筭爵之時羞庶羞

行爵之後始嘗之若正羞脯醢折俎未飲酒之前則嘗之故鄉飲酒鄉射燕禮大射獻後乃薦賓皆先祭脯醢齊脯

乃飲卒爵牛與羊魚之腥彘而切之為膾注彘之言臠也先羴

成膾說文臠薄切肉也麋鹿為菹野豕為軒皆彘而不切麋為

辟雞兔為宛脾皆彘而切之切蔥若籩實之醴以柔之注此

軒辟雞宛脾皆菹類也其作之狀以醴與葷菜淹之殺肉及腥氣也其有折俎者取祭反之

不坐燔亦如之注亦為柄尺之類也燔炙也鄉射曰賓奠

于俎坐帨手正義俎既有足故祭肺立而取之升席坐祭祭說反此所祭之物加之於俎皆立而為之燔肉雖非折

骨其肉在俎其取及祭反時亦皆不坐朱氏賦曰若云俎有足故立取則尸何以坐意折骨與燔所設者盛故立而

取反尸則坐注尸尊也少牢饋食禮曰尸左執爵右兼取也

患盥音管提丁禮反清起及反籛戶戒反喙許穢反襍其記反醴子笑反聶之涉反膾古外反軒音獻磨俱倫反辟

音璧宛於阮反脾
毗支反燔音煩

衣服在躬而不知其名爲罔注罔猶罔罔無知貌

其未有燭而有後至者則以在者告道警亦然注爲其不見意欲知

也之

凡飲酒爲獻主者執燭抱燧客作而辭然後以授人注爲宵言

也主人親執燭敬賓示不倦也言獻主者容君使宰夫也未燕曰燧執燭不讓不辭不歌

燭繼晝禮殺正義禮賓主有讓及更相辭謝又各歌詩相顯德今既夜莫所以殺此三事○燧側角反又子約反

洗盥執食飲者勿氣有問焉則辟咩而對

注示不敢散臭也口旁曰咩正

義洗謂洗足也盥洗手也若為尊長洗盥及執飲食則勿氣謂不以鼻嗅也尊長有事問己則辟口而對不使口氣

及尊者。辟匹亦反咩而志反

為人祭曰致福為己祭而致膳於君子曰膳耐練曰告

注此

皆致祭祀之餘於君子也攝主言致福申其辭也自祭言膳謙也耐練言告不敢以為福膳也

凡膳告於君子主人展之以授使者于阼階之南南面再

拜稽首送反命主人又再拜稽首

注展省具也正義主人又再拜稽首亦當在阼

階南南面曲禮云使者反必下堂而受命是也其禮太牢則以牛左肩臂膳折九

个少牢則以羊左肩七个猪豕則以豕左肩五个

注折斷分之也

皆用左者右以祭也羊豕不言臂屬因牛序之可知正義
明所膳禮數也周人性體尚右右邊已祭所以獻左也周
賁肩故用左肩也九箇取肩自上斷折之至蹄爲九段以
獻之也臂屬謂肩腳也然并用上牲不并備饌故大牢者
唯牛少牢者唯羊也○
臠奴報反个古賀反

國家靡敝則車不雕幾甲不組滕食器不刻鏤君子不履

絲屨馬不常秣

注靡敝賦稅至也雕畫也幾附繩爲沂鄂也組滕以組飾之及紵帶也詩云公徒三

萬貝胄朱紱亦纒飾也三脊雕飾也正義此時國家靡敝
減省之禮靡謂侈靡敝謂凋敝由君造作侈靡賦稅煩急
則物凋敝絲屨謂約縵純之屬不以絲飾之滕是縛約之
名秦詩云竹閉緹滕注滕約也○靡匹皮反組音祖滕大
登反秣音末

禮記訓纂卷十七終